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权无偿划转概述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唐公司”）通知，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钢集团”）拟与其全资子公司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贸公司”）签署《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将其持有的京唐公司 29.8177% 股权无偿划转给钢贸公司（以下简称“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上述事项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二、本次股权无偿划转进行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本公司自京唐公司处获悉，京唐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本公司对京唐公司的控股地位不变，持有京唐公司股权比例为

51.0000%，钢贸公司持有京唐公司股权比例为 29.8177%，北京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京唐公司股权比例为 11.5094%，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有京唐公司股权比例为 7.6729%。

特此公告。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